

(附件)二

印鑑掛失、更換印鑑申請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查本人原留印鑑 遺失，該檢附(一)新印鑑卡一份 (二)已辦妥過戶之股票 (三)身份證正本(親自辦理時)或戶政事務所核發之印鑑證明書(委託或通訊辦理時) (四)申請函及相關文件(法人股東)。請查核並惠予次日啟用新印鑑(新印鑑生效日以前賣出之股票，其所背書之舊印鑑仍屬有效)。此致 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檢 附 已 辦 妥 過 戶 之 股 票			本人未攜帶已辦妥過戶之股票辦理印鑑掛失更換，致 貴公司無法加蓋印鑑更換申效章，特此聲明，該股票以新舊印鑑背書均屬有效。	
股票種類	股 票 字 號			
合 計	張	股	(新 印 鑑)	

股東戶號：

身份證統一編號：

--	--	--	--	--	--	--	--	--	--

(原留印鑑) (新 印 鑑)

股東戶名：

電話：() —

--	--

登 記		主 管		覆 核 章		經 辦		掛失 換新	編 號	
									生效日期	

股 東 印 鑑 卡 (股 公 司)	戶 名				戶 號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出 生 日 期		本股東凡行使股東之權利，即日起概以本留存印鑑為憑。 ※請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戶 籍：					
	通 訊：					
	電 話：					

範例

印鑑掛失、更換印鑑申請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查本人原留印鑑 遺失，該檢附(一)新印鑑卡一份 (二)已辦妥過戶之股票 (三)身份證正本(親自辦理時)或戶政事務所核發之印鑑證明書(委託或通訊辦理時) (四)申請函及相關文件(法人股東)。請查核並惠予次日啟用新印鑑(新印鑑生效日以前賣出之股票，其所背書之舊印鑑仍屬有效)。此致該股票之名稱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檢 附 已 辦 妥 過 戶 之 股 票			本人未攜帶已辦妥過戶之股票辦理印鑑掛失更換，致 貴公司無法加蓋印鑑更換申效章，特此聲明，該股票以新舊印鑑背書均屬有效。
股票種類	股 票 字 號	蓋上新留存 印鑑 (新 印 鑑)	
無須填寫			
合 計	張 股		

股東戶號：123

身份證統一編號： A 1 2 3 4 5 6 7 8 9

(原留印鑑)

(新 印 鑑)

股東戶名：王小花
電話：可填寫市話或手機號碼

印鑑掛失

蓋上新留存
印鑑

登 記		主 管		覆 核 章		經 辦		掛失 換新	編 號	
									生效日期	

以下印鑑卡請填寫基本資料

股 東 印 鑑 卡 (股 公 司)	戶 名	王小花			戶 號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A123456XXX	出 生 日 期	YY/MM/DD	花王 印小 本股東凡行使股東之權利， 即日起概以本留存印鑑為憑。 ※請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戶籍：台北市信義區 XXXXXXXX					
	通訊：同上					
	電話：8787-XXXX					